

國立臺北大學 函

地址：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承辦人：史豫寧
電話：0286741111#66160
電子信箱：yuning@gm.ntp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研發字第11305144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影本1份

主旨：本校自即日起至114年3月10日下午5時止，受理「2025年總統科學獎」之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總統科學獎委員會113年11月8日科會綜字第1130078517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總統科學獎」之宗旨係為提升臺灣在國際學術界地位，並獎勵數理科學、生命科學、人文及社會科學、工程科學在國際學術研究上具創新性且貢獻卓著之學者，尤以對臺灣社會有重大貢獻之基礎學術研究人才為優先獎勵對象。
- 三、「2025年總統科學獎」候選人之提名方式，依「總統科學獎遴選要點」第3點規定，包括：
 - (一)中央研究院院士或總統科學獎得主，得提名候選人。
 - (二)總統科學獎委員會得邀請學術、研發單位或團體及社會賢達人士提名候選人。
- 四、有意透過學校提名申請本獎項之教師，請於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網站（首頁/學術研究/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/獎勵科技人才/總統科學獎）詳閱「總統科學獎遴選要點」規定及下載應備文件，並於旨揭期限內備妥以下文

件電子檔，傳送至學術發展組承辦人電子郵件信箱
(yuning@gm.ntpu.edu.tw)，俾彙報校長提名後函報。

(一)中、英文提名書。

(二)中(英)代表著作(3至5篇)，如無電子檔之著作正本，再請另行提供紙本。

(三)被提名人學經歷簡介。

五、除上述申請人應備文件外，國內外學者(推薦人)另應檢送推薦函3封至5封，由推薦人逕寄總統科學獎委員會電子信箱(psp@nstc.gov.tw)，請務必於受理期間內寄達。

六、提名案經總統科學獎委員會評審確定後，將報請總統府公開表揚，頒發每位得獎人獎金新臺幣300萬元，並獲頒獎狀1紙及獎座1座。

七、本獎項要點及提名書表等相關資料，請自行於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網站(首頁/學術研究/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/獎勵科技人才/總統科學獎)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
副本：